附件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此次面试须按照贵州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规定、贵州省2021年下半年人事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第三版）严格组织实施，若面试前疫情防控要求有调整，按照最新规定执行。参加本次面试的考生，必须遵守贵州省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及以下要求。

一、不符合国家、省、市有关疫情防控要求，不遵守有关疫情防控规定的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二、处于康复或隔离期的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确诊病例以及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三、处于集中隔离、居家健康监测期间的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四、对流动、出行须报备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人员，未按要求报备或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五、面试前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面试考生，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六、面试前14天内与本土阳性病例（尚未划定风险等级）活动轨迹有交集人员，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七、面试前14天内有“本土阳性病例报告地级市”旅居史人员，须提供考前5日内间隔24小时的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其中第2次核酸检测须在考前48小时内在考点所在地级市进行），方可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其余所有面试考生均须提供考前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医院出具的纸质证明或电子证明的打印件均可），方可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八、原则上所有参加面试考生均须按照“应接尽接、应接必接”的要求完成新冠疫苗全程接种。

九、面试考生应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面试候考期间，面试考生应全程规范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未按要求佩戴口罩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参加本次面试。

十、面试考生应在接受防疫检测后、在工作人员引导下进入候考区。面试考生应尽早到达面试地点，在入场检测处，要提前准备好当天本人“贵州健康码”“国家通信行程卡”绿码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关材料，到相应检测通道做好入场检测准备，确保入场检测时间充足、秩序良好。不符合入场检测规定的面试考生，不得参加面试。

十一、考试结束，面试考生要按指令有序离场，不得拥挤扎堆，保持适当安全距离。废弃口罩应自行带走或放到指定垃圾桶，不得随意丢弃。

十二、建议面试考生尽量选择考点附近住宿或提前乘车前往考点，要把堵车因素和入场检测时间考虑在内。建议面试考生提前了解天气状况，做好防雨防晒、防寒保暖的个人防护准备。

十三、为确保顺利参加面试，建议面试考生提前预约核酸检测、提前进行自我健康状况监测和“贵州健康码”“国家通信行程卡”绿码核验。若贵州健康码与本人状况不符，请立即咨询医疗机构并及时按要求处置。

十四、面试全过程，面试考生应自觉接受工作人员检查，如实报告个人情况，主动出示疫情防控检查所需的健康码绿码、行程卡绿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证明材料。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要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的一切责任由考生负责。面试考生违反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除取消面试考生面试资格外，一并移交有关部门进行处理，如有违法情况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